

证券代码：300170

证券简称：汉得信息

公告编号：2023-080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5名，参加表决董事5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迪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

报》。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独立董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对《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对《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符合预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前次募投项目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开始投入建设。根据上海市青浦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上海代码：31011874027295X20201D3101002，国家代码：2020-310118-65-03-000804），公司基于融合中台的企业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的拟竣工日期为2023年12月。截至2023年6月30日，基于融合中台的企业信息化平

台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额与承诺投资额金额差异系该项目尚在陆续投入中，整体建设进度符合预期，不存在前次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缓慢或存在延期的情形。

本议案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需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在上海市青浦区汇联路 33 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